

專案質詢

8-2-1-0058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鑒於近來許多物價漲聲不斷，民眾怨聲載道，政府雖然矢言積極查價、打擊不法，替消費者把關，但事實上總統、江副院長到公平會主委的發言都是現在沒有漲價，價格波動是正常現象，與人民生活實際感受出入甚大，讓人痛心民眾受苦時，政府有無苦民所苦，為民眾分憂解勞。政府相關部門應切實針對市場物價進行更為細緻、頻繁的查察，對於其中是否有趁火打劫之商家加以了解，並研擬規制措施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公平會主委吳秀明近日於本院備詢表示，針對近來許多業者之取消促銷、恢復原價行為，實屬合理，並表示「因為這樣（取消促銷）去查是擾民；若大動作處置，未來哪有業者還敢促銷」，亦即不承認其為變相漲價行為。無獨有偶，行政院副院長江宜樺也認為，商品促銷結束而恢復原價不應視為漲價，且單項商品的漲價也不等於整體市場價格的波動。
- 二、另外總統也認為油電雙漲，雖有可能帶動物價上漲，但政府已經持續注意；而媒體報導政府查不到物價上漲，「可能是誤解」。這是廠商促銷檔期結束回復原價，不是上漲，「如果這樣叫上漲，就沒有人敢再做促銷了」。從總統到部會首長的發言顯見對民眾面臨物價上漲的痛苦無感、政府不但不敢打老虎，更甚至淪為紙老虎。
- 三、物價飆升，商家把責任推給油電雙漲。不過油價已連九周下降，另根據經濟部新出爐的電價調整精算表，在 6 月 1 日夏月電價實施後，6 月 10 日第一波電價調整，對每月用電 330 度以下、近 3 成 3 的店家營業用電費其實沒有任何影響，用電 331 度到 700 度、約 2 成 5 的店家每月電費會因此增加 119 元，電費調整對 5 成 8 店家營業成本影響有限。行政院應檢視商品成本結構，衡量油電上漲對成本所造成之影響比例為何，以評斷漲價是否真的合理，並採取相應的措施。
- 四、近日從總統一直到整個行政院的民眾滿意度都是慘不忍睹，本席呼籲，對於可能會影響民

立法院第 8 屆第 2 會期第 1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眾生活的狀況，政府要提早掌握因應。不應該總是告訴人民要再評估、要再調查，讓人感覺永遠都是慢半拍。政府的責任應該是苦民所苦，趕在人民受苦之前發揮應有的角色，而不是每次都等民眾受不了，發出怒吼才來道歉，才被動的有所作為，屆時說再多的遺憾，都挽回不了人民對政府的信心。